（上接 D186 版）

根据中国监管部门和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新世纪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上海新世纪评级在本公司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本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上述评级报告将在出具后 5 个工作日内在交易所网站公告。

根据上海新世纪评级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东林 02、16 东林 03、19 东林 01 与 19 东林 02 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0)100278 号），经审定，上海新世纪评级维持 16 东林 02、16 东林 03 债项信用等级 AA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上海新世纪评级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20）010158 号，经审定，上海新世纪评级评定 20 东林 G1 债项信用等级 AA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的其他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的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70.71%	71.04%	-0.3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3%	8.61%	-5.98%
利息保障倍数	0.28	1.03	-72.8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下行的经济环境和新冠疫情蔓延的复杂形势为公司开展业务和转型发展带来了不利影响，公司在董事会和全体高管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既定战略目标，克服困难，全力推进复工复产工作。公司积极布局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领域，搭建了生态、环保和循环经济三大业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了产业链条。此外，公司进一步优化人员架构与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生产经营管理水平，费用控制初达成效。但由于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较多，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7.26 亿元，同比增长 7.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 亿元，较 2019 年同期由盈转亏。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表现、重点推进的工作等方面如下：

（一）业务表现

报告期内，公司生态建设业务（含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园林和全域旅游）实现营收 44.78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1.32%，是公司业绩的重要支撑；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实现营收 37.00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2.41%；固废处置业务实现营收 3.31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79%。

报告期内，公司在控制费用方面取得了较好效果。公司通过优化组织架构、调整业务方向等措施，实现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35.34%、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41.25%，同时，在控股股东的支持下，公司信用提升，融资途径更多样，融资成本降低，财务费用保持稳定。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53.79 亿元，负债 320.86 亿元，资产负债率 70.71%。公司控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在存量贷款续贷、新增融资授信等方面获得了支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负债余额情况如下：

融资途径	期限	融资余额(亿元)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贷款	一年以内(含一年)	44.26	67.66
	一年以上	22.43	22.16
债券	一年以内(含一年)	22.43	2.65
	一年以上	9.96	21.39
信托融资	一年以内(含一年)	0.09	0.02
	一年以上	52.01	4.97
融资租赁	一年以内(含一年)	0.51	0.20
	一年以上	0.60	0.97
合计		152.31	120.03

由上表可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 152.31 亿元，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有息负债余额为 67.30 亿元，较期初减少 3.23 亿元，占公司全部有息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44.19%，较期初下降 14.58%。此外，公司新发放银行贷款成本较之前有了较大幅度下降，2020 年公司集团层面年新增贷款约 42 亿元，融资成本基本在基准利率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和和偿债能力进一步提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显著上升，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	118.13%	106.57%
速动比率	47.66%	45.11%
资产负债率	70.71%	71.04%

总体而言，公司债务情况良好，融资成本较前期下降，债务结构获得了显著改善，长期债务占比增加，短期债务风险可控。

（二）重点工作

1、生产经营逐步恢复

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顶住外部压力，根据局势变化及时调整内部决策与投资节奏，重点推进融资已落地项目的施工，对于部分融资困难的项目，公司采取多种适宜的模式进行盘活。报告期内，生态业务对公司整体业绩起到了良好支撑作用。

公司依托现有环保业务平台，加速推进以工业危废处置为主的环保业务，推进存量危废处置项目的技改和运转。报告期内，江苏盈天、南通九洲、深圳浩驰、杭州绿嘉等项目运营良好，为环保业务贡献了主要收入。

公司牢牢抓住循环经济产业发展机遇，以投资 + 新建的模式，涉足废旧家电、电子产品回收处理和汽车拆解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临汾市德兴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兰州市利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并于 2021 年年初开始新建江西高安汽车拆解厂，预计 2022 年投产运营。报告期内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实现收入 37 亿元，为落实循环经济战略奠定了基础。

2、资产结构显著改善

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控股股东通过协调金融机构贷款、为公司提供担保增信等途径，帮助公司解决融资问题，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债务成本。

此外，公司拟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利用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两种方式筹措资金。一方面，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等股权融资方式降低整体杠杆率。另一方面，公司逐步调整债务结构，通过长短期债务有机结合、减轻短期偿债压力。目前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议案。预计公司未来资产负债结构将进一步优化。

3、项目结算与应收账款回收力度持续加强

报告期内，尽管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加大了项目建设、结算和回款的难度，公司顶住压力积极与业主方沟通协调，同时加速内部认价认量、签证、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等工作，全面推进产值确认、加速结算办理，以降低回款风险。

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强项目结算力度、加快 PPP 项目的付款节奏等方式，加速回笼资金。针对部分已融资落地尚未放款的项目，公司将积极沟通相关金融机构协调放款；针对部分融资相对困难的项目，公司也将通过现状结算、收尾回购、项目部分股权转让等方式盘活、控制投资风险。针对公司目前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情况，公司将加快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提高获取现金流的能力。在项目实施中，有效利用国有资源和民营机制的优势互补，提升公司信用。

4、安全生产，履行社会责任

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及政府号召，全面落实抓防控促生产“双目标”，管理层带头执行严格的应急管控措施，为员工发放口罩、洗手液、消毒液等防疫物资，组织办公楼宇、厂房消杀等工作，重点关注和关怀疫区员工，最大程度保护员工安全。疫情缓解后，公司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快速复工，确保项目高效优质完成，保障了业务的建设需求，维持了公司的正常运转。

5、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聘任王谭亮为财务负责人、选举蒋建明、何澜为董事、选举孙添为职工代表监事、聘任刘玉东、刘晓峰为副总裁的议案，公司董监高团队进一步优化，核心凝聚力不断加强，公司上下目标一致。整体而言，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现已基本稳定，上下齐心，共抓经营，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打下基础。

6、加强制度建设及内部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发布的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结合近年在内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不断更新和优化公司管理制度，编制新的授权体系，建立有效内控机制，对公司资源、组织及投资运作等方面进行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确保公司规范运营。

7、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为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中共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总书记对资本市场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完善了基层党建工作机制，狠抓企业内部党风廉政建设，推动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各项工作。

二、核心竞争力

1、生态环保领域先发优势

自 2013 年起，公司创新性地提出了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修复、水景观建设的“三位一体”生态综合治理理念，率先布局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从而在国家碧水保卫战占据先发优势。公司以前瞻性的生态理念为指导，以先进的修复技术为基础，以综合性的水域与市政规划为前提，为城市生态系统修复项目提供策划、规划、研究、投融资、设计、施工及运营管理的全方位解决方案。“三位一体”生态综合治理理念完美契合了国家近年提出的水生态综合治理、流域综合治理、城市黑臭河治理等水系治理的建设目标，这些探索和实践为公司由传统景观工程建设向以水环境综合治理为主的生态修复业务的转型夯实了基础，使公司快速成为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的先行者和龙头企业。

2、生态环保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聚焦生态与环保的主业方向，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为提高专业服务能力，公司逐步延伸产业链，利用先进的规划运营理念及核心技术应用，优化完善业务和收入结构，将生态、环保、循环经济三大业务板块彼此关联、相互协同，形成了一个专业化、系统化的业务体系，能够为生态环保领域提供全面的综合服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3、危废处置的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联合创新、引进吸收等方式形成了覆盖各类业务的实用危废处置技术，可提供市政、石油、化工、印染、电子工业等多个领域的危废固废处理、资源化利用及放射性废物处置服务，构建起了系统性的危废处置技术体系，使得公司成为行业内少数能够处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绝大多数危废品类的企业之一。凭借全国性布局子公司的综合运营、协同处置，以及积累的专业化处置能力和经营管理经验，公司已具备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危废综合处理的能力。公司不断加强技术创新能力，公司研究院与国内多所著名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开展联合研发，科研创新覆盖等离子、热解、多膛炉、回转窑、高频微波等多个核心技术领域，这些核心技术在行业里属于领先水平，为公司环保项目提高产能，技术升级迭代带来助力。

4、品牌影响力的优势

公司长期注重品牌建设，不断通过质量、诚信和服务来打造自己的品牌。经过多年的积累，在行业内形成了极具影响力的品牌优势，具备了大型高端项目的承揽、设计和施工能力。从奥运会、世博会、沈阳全运会、广西园博会到北京市温榆河公园朝阳示范区项目、四川省南部县满福坝新区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从景观设计到环境综合治理，东方园林的项目在全国各地均具有较大的知名度，不断地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5、设计规划完善的优势

公司已具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和旅游规划设计等多项资质，拥有数百人的设计研发团队，搭建了完善的设计体系，形成水利、环保、园林跨专业跨领域融合的综合设计服务能力，承建的项目多次获得北京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中国风景园林学会有限园林绿化工程奖金奖、艾景奖十佳设计奖等奖项。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和 2035 远景目标的开局之年，也是现代化建设进程中至关重要的一年。站在新起点上，《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再次强调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要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对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处置、资源循环利用均提出了战略要求。伴随相关配套政策的进一步出台，生态环保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趋势。

1、水环境综合治理

自十九大报告将“美丽中国”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已上升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的地位，彰显了中央政府对生态治理的重视程度。

2020 年是“水十条”收官之年，根据“水十条”考核规定，2020 年七大重点流域水质优良比例总体应达到 70%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均应控制在 10%以内。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数据统计，截至 2020 年底，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 2914 个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 98.2%，长江流域、珠江流域、西北诸河、浙闽片河流和西南诸河水质为优，黄河、松花江和淮河流域水质良好，辽河和海河流域为轻度污染。

但是，从国际比较来看，我国在水生态方面的差距明显，已经成为建设美丽中国的突出短板。“十四五”规划要求巩固地级及以上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推进 363 个县级城市建成区 1500 段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加强重点湖库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加快重点黄河河口综合治理等。

2、危废处置

随着国家不断加大危废处置的投入力度，全国各省（区、市）颁发的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数量逐年增加，且近年来增速明显提高，但危废处置能力缺口仍在增大，企业处置能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2020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2020 年全国大、中城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年报》。经统计，2019 年 196 家大、中城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13.8 亿吨，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4,498.9 万吨，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84.3 万吨，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36 亿吨。截至 2019 年底，全国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共 4,195 份，较上年末增加了 975 份，全国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核准收集和利用处置能力达 12,896 万吨 / 年，但 2019 年实际收集和利用处置量仅为 3,558 万吨，其中利用危险废物 2,468 万吨，较其核准能力来看仍有较大增长空间。

“十四五”规划指出要以产业基地为重点布局危险废弃物集中处置设施，同时补齐医疗废弃物处置短板，建设国家和 6 个区域性危废风险防控技术中心，20 个区域性特殊危废集中处理中心。

3、循环经济

中国“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已上升至前所未有的高度，成为大国崛起的必要筹码。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国家将建立健全线上线下融合、流向可控的资源回收体系，深入推进废物资源循环利用，开展 60 个大中城市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

循环经济是从传统的“资源—产品—废弃物”模式向“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循环发展模式的转变。传统产业链是开环式发展，由产品到废物的过程反映的正是生产与污染的矛盾，后期将受到资源、环境的桎梏；而循环经济是闭环式发展，由废弃物到再生资源的过程不仅是变废为宝的过程，更是将外部性环境问题内部化的过程。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上市公司从事循环经济相关业务，其中一部分公司通过 PPP、BOT 等模式投资运营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方向

公司的主营业务始终与国家生态环保战略保持高度一致，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主营业务，积极拓展新市场机遇，努力践行社会责任，为国家生态环保事业贡献力量：

1、全面围绕城市黑臭河治理、河道流域治理、海绵城市、乡镇污水处理等领域开展以水环境综合治理为主的业务

公司早在 2013 年就创新性的推出三位一体的水环境综合治理理念，即在水环境治理中，将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修复、水景观建设紧密融合。三位一体的综合治理理念，实现了建筑、市政、水利、交通、林业等各个部门之间的协调规划和统一管理，使之成为紧密相关的一个整体，实现全方位的和谐发展。

凭借自身雄厚技术优势和丰富经验，公司已经成为国内水环境治理的领跑企业之一，业务范围主要涵盖城市黑臭河治理、河道流域治理、海绵城市、乡镇污水处理等领域。

2、深化危废处置市场的业务和技术布局

公司将持续深化危废处置的行业布局，通过新建、并购等模式逐步扩大处理能力、提高市场占有率；通过国内外技术引进，逐步打造行业内覆盖面最宽、处理资质最完善的危废处置技术体系；对现有项目进行标准化、规范化的管理，保障现有项目的正常运营；保持人才引进力度，建立外部专家合作体系和公司自有的环保研究院，为公司危废处置、医废处置业务的快速布局保驾护航。

3、紧抓循环经济产业发展机遇

2021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该意见要求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提升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水平，推进既有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改造，推动公共设施共建共享、能源梯级利用、资源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安全处置等。公司将紧紧抓住“十四五”期间循环经济产业发展机遇，投资、建设、运营循环经济企业，并参与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的建设和升级改造。

（三）业务发展规划及面临的挑战

2021 年，公司将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融资进度合理安排施工节奏，重点推进融资已落地项目的实施，对于部分融资困难的项目，公司将采取多种适宜的模式进行处理。同时公司将依托现有环保业务平台，加速推进以工业危废处置为主的环保业务。公司还将大力开展循环经济业务，利用已掌握的核心科技改造工业园区，提供增值服务。

（四）资金保障措施

2021 年，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调整债务结构，长短期债务有机结合，减轻短期偿债压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工程结算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切实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以降低财务风险，确保资金总体安全可控。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市场、行业及业务模式风险

1、金融“去杠杆”转为“稳杠杆”，外部宏观融资环境改善

为应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部门密集出台一系列宏观调控措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出台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促进了经济的稳定增长和经济结构的调整；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灵活适度，央行多次降准和下调公开市场操作利率，在保持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的同时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更多地通过完善 LPR 形成机制等改革措施来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为经济修复提供了宽松的货币金融环境。

2、行业风险

近年以来房地产行业景气下滑，而房地产市场是地方政府收入的重要来源，地方政府收支因此受到较大影响，加之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相当一部分地方政府减少了市政园林建设的投资，同时也影响了公司的收款进度。在公司生态板块的存量订单中，主要业务模式为 PPP，地方政府是主要的业务合作伙伴。2014 年 9 月 23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14 年第 43 号文《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明确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新增政府债务；2017 年 4 月，六部委联合发文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明确禁止国务院批准限额外的一切地方政府举借债务，特别强调不得以任何方式承诺回购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不得以任何方式承担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损失，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社会资本方承诺最低收益，不得对有限合伙制基金等任何股权投资方式额外附加条款变相举债。上述因素给地方政府采用 PPP 模式落地政府公共服务采购增加了诸多限制因素，存在一定的行业政策风险。另外结算进度放缓等风险对存货、应收账款、收入等指标及其对应节点都不同程度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展望未来，受政府资金状况影响，加之设计方案调整、施工场地准备以及极端气候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如订单规模增长速度放缓、订单落地速度放缓、工程工期延长、应收账款回收等风险。

3、业务模式风险

传统模式风险：市政园林项目的传统模式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存货和应收账款。公司市政园林工程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存货结算和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资金周转速度也和地方政府办公效率有关，造成存货无法按时结算和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公司工程项目运作的一般周期为 1-3 年左右，相对较长，部分项目长达 3-5 年，项目周期的长度也对公司业务模式及收款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针对上述带来的存货减值风险和账款回收风险，公司已根据公司制度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来降低存货减值风险，同时公司也将严格执行应收账款减值政策并控制相关风险。

PPP 模式风险：PPP 模式更强调的是一种公司的合伙协调机制，目的在于发挥共同利益的最大化，以便与政府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有利于后期回款。但这种模式依然存在一定风险，一方面，我国 PPP 模式处于起步阶段，PPP 模式发展的政策环境、信用环境还有待完善，同时，PPP 项目落地受政策颁布进度，政策支持力度等的直接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另一方面，PPP 项目一般项目周期较长，往往跨越几届政府，存在一定履约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牢牢抓住 PPP 模式的发展机会，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二）收入确认风险

1、收入确认风险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参与项目投标、项目承接、项目实施、项目结算、项目竣工验收、项目决算、项目移交等环节。综上所述，按照履约进度的收入确认和项目结算无严格对应关系。

针对上述收入风险，公司从谨慎性出发采取措施及时规避。对于已完工项目，公司每年根据未来结算额与账面累计收入孰低的原则来进行账务处理，即每期期末根据获取的最新的结算进度中的数据与账面累计收入进行对比，如账面累计收入大于最新证据获取的数据，则差额冲减当期收入，否则不做账务处理。

2、客户结算与收入确认金额的差异

从项目结算来看，由于公司承接的传统项目通常为政府财政资金投入，结算体系较为复杂，结算流程和结算时间较长。一般过程结算需要 3 至 6 个月，而项目的最终结算需经监理单位审计、第三方审计、财政部门审计确认等过程，整个结算周期半年到一年时间，由此导致客户结算与公司收入确认金额之间存在差异。

公司 2020 年度重大项目结算和收入确认金额差异情况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大项目累计收入 66.68 亿元，累计结算 30.74 亿元，合同资产(即差异)35.94 亿元。

（三）已完工未结算存货风险

1、结算延期风险

近年来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公司的市政园林业务与地方政府合作密切，受地方政府资金情况的影响，存在结算延期风险。为此，公司加强结算的考核与管理工作，采取积极的措施推进项目结算，如：成立结算管理部、制定结算管理流程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任务计划跟踪表、编制对上结算月跟踪报表等，并积极落实各项制度，推动工程结算的及时进行。截止到目前，公司不存在与发包方就工程量、工程质量存在重大分歧或纠纷的情况。

2、合同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余额 1,613,021.31 万元，存在减值风险。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 — 资产减值》规定制订了合同资产减值政策，并根据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来降低合同资产减值风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8,797.96 万元。

3、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传统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资金周转速度也和地方政府办公效率有关，存在因结算延期导致收款延迟的风险。公司一直积极保障工程款的及时回收，针对不同客户的实际情况，通过与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合作，从融资结构、资金监管等全方位进行设计和实践，取得了显著效果。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

4、公司为推进项目结算采取的措施

成立了结算管理部，专门负责对公司遗留结算项目进行管理、跟踪、策划及技术支持。

制定了结算管理流程作业指导书，指导大区及项目人员按照结算管理流程顺利办理结算，完成结算考核指标，促进公司资金回收。

编制了结算任务计划跟踪表，由大区经营负责人与项目经理排出结算策划，将结算完成过程中的每一工作要点、计划完成时间、责任人列出，并及时跟踪计划完成情况，以便有计划地完成结算。

编制了对上结算月跟踪报表，将结算指标内所有项目分大区统计每个结算项目的结算进展情况、预计结算时间，并由专人每周、每月跟踪每个大区的结算进展情况变化。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 2020 年全年完成结算额 249,054.30 万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市政园林	1,627,540,811.31	-273,156,303.74	29.66%	-33.69%	-8,343.68%	0.92%
水环境综合治理	2,096,235,449.78	-283,687,892.41	32.90%	-44.25%	-2,666.84%	4.00%
工业废弃物销售	3,700,165,750.72	20,800,607.06	-4.1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 - 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二节附注五。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子公司上海恺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山河秀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珠海东方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玉溪东方园林环境有限公司的注销。

（2）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及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完成对主要子公司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的控股合并。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1-017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慕英杰女士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 年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2020 年董事会报告》；

《2020 年董事会报告》详见《2020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扈纪华、刘雪亮、孙燕萍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0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大华审字[2021]0011550 号《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充分维护公司股东权益，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20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492,260,346.93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223,113.3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522,311.34 元，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5,960,619,058.29 元，减去报告期内已分配股利 0 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10,319,860.32 元。

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度)》的规定，鉴于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的情况，同时考虑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需要，经董事会慎重讨论，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在制定《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尽力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并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在本方案披露前市场未出现利润分配相关信息的传言。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融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在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保理、供应链金融等，下同）提供担保；

2）公司各级控股子公司之间（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相互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合计须不超过人民币 77 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含）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52.9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24.1 亿元），该担保额度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的比例为 64.56%，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16.97%。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为了满足各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求，经各级控股子公司根据各自经营需要测算，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 77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各级控股子公司及各级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6.91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30.95%；实际担保余额为 19.96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16.74%，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各级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前述授权的同时，进一步转授权公司总裁对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及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从工作能力、履职情况和 2020 年目标责任完成情况等几方面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2020 年薪酬(税前)
刘伟杰	董事、总裁	男	150.10
程向红	董事、副总裁	女	124.99
贾莹	副总裁	女	120.09
陈莹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135.38
刘玉东	副总裁	男	77.70
刘晓峰	副总裁	男	124.43
王谭亮	财务负责人	男	85.48
谢小忠	副总裁(已离任)	男	9.86
冯君	副总裁(已离任)	男	106.98
郭朝军	副总裁(已离任)	男	101.38
合计	--	--	1036.39

刘伟杰、程向红、陈莹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表决票 6 票，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0 年 12 月